

根据《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现将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

建设单位: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燕尾港镇长安路1号;

公示内容:验收监测报告、自主验收意见及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详见附件;

公示期为:2025年12月3日-2025年12月30日;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庞工 15751229091;

公示期间,公众可以信函、传真或其他方式,向我司咨询相关信息,并提出有关意见和建议,相应问题并留下联系方式(姓名、地址、电话或邮箱),以便我们及时回复。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5年11月29日，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在厂区组织召开了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竣工环保自主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建设单位）、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报告编制单位）等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组成验收工作组（名单附后），建设单位总工程师孙武周担任验收组组长。验收工作组及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建设情况及相关单位对各自工作情况介绍，实地查看现场，查阅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项目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海堤路东五灌河西。建设一个取水泵站，泵房面积 131.25m^2 ，进水室端设一扇 2.00m 孔口净宽检修闸门和高 2.80m 拦污栅。泵站安装3台水泵，流量 $550\text{m}^3/\text{h}$ ，扬程 30m ，2用1备；水泵出水管设置止回阀、电动蝶阀和手动检修阀。取水泵站采用1台5吨电动单梁悬挂起重机。输水管道由2条规格相同的聚乙烯管组成，每条管道管径为500毫米，长度一共约270米（两根合计），设计流量为 $0.3\text{m}^3/\text{s}$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本项目报告表于2023年12月26日获得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连环表复〔2023〕2026号）。

本项目于2024年1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2025年4月开始生产。

（三）投资情况

本次验收内容实际总投资39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10.8万元，占实际总投资的2.77%。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为取水泵站及输水管线。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输水管线由环评的 111m（单根）变为实际的 135m（单根）；施工道路已变成永久道路，道路占地面积为 72m²，其余未发生变化。

根据《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附件《水利建设项目（枢纽类和引调水工程）重大变动清单》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中的相关要求对项目变动情况进行分析：本次建设内容与与环评内容未发生重大变化。因此，本次建设内容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中提出的重大变动，可纳入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运行情况

(一) 废气

施工期：①泵站施工区域设置硬质围挡，并采取覆盖、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洒水抑尘、冲洗地面和车辆等有效防尘降尘措施；②施工现场装卸物料采取喷淋等方式防治扬尘污染；③及时处理回填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能及时清运的，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④现场当日来料的水泥、石灰、砂土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在未使用前进行密闭；不能密闭的，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并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

营运期：项目营运期无废气产生。

(二) 废水

施工期：①施工废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内的隔油池、沉砂池处理后回用于清洗、洒水降尘；②施工生活污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内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③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土石方、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远离五灌河。

营运期：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三) 噪声

施工期：①施工作业时间为昼间施工；②施工期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③项

目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④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集中力量，逐段施工；⑤合理安排强噪声施工机械的工作频次，合理调配车辆来往行车密度。

营运期：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基础进行减振；②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二）固体废物

施工期：①建筑垃圾收集后堆放于指定地点，可再生利用部分回收外售，不可再生利用的部分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②施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③施工期建筑垃圾暂存在固定点，定期清运，并做好防护措施。

营运期：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危废库及临时渣库。

（五）生态

项目所在地受人类活动影响较大，植被以人工植被为主，涉及区域内无珍稀动、植物，因此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输水管道工程区为线性，施工过程中采取定向钻拖拉管工艺和开挖式，开挖料临时堆置于指定位置并做好防护措施。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地表水

验收监测期间，五灌河地表水监测断面各监测因子均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二）底泥

底泥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1中风险筛选值。。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夜间噪声均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4类标准。

五、验收结论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中的各项环保要求，项目噪声排放达到相关标准，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不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九种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要求

加强对泵站和管道沿线的环保管理、监督和维护。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

张成刚

侯廷达

杨国凡

王立生

李建国

李征求

李敬东

王彦海

徐以萍

王文

左俊友

姚伟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验收组签到表

地点：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时间：2025.11.29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组长	孙洪波	连云港盐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13912150909
专家组成员	王童远 李红芳 孙广生 易国冲	连云港市环境监测站 中盐连云港盐业有限公司 江苏省环境监测中心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正高 高级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13961379121 13815667280 1396331655 18262708681
其余成员	李平进 丁永波 张以军 李海波 施远征 王国成 姚永才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工程师 工程师 工程师 总工 总工	13855426215 18796599090 1381227892 13775590876 13751229091 18915943206 1814517067 18796415286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

取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姜自成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赵洪波

项目负责人: 李敬辉

填 表 人: 姚 波

建设单位: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电话: 0518-86088666

电话: 025-86773123

传真: 0518-86081111

传真: 025-86773123

邮编: 222200

邮编: 210042

地址: 灌云县燕尾港镇长安路 1 号 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红山路 2 号

目 录

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1
表二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5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7
表四 工程概况	10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21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25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	33
表八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36
表九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39
表十 调查结论及建议	40

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								
建设单位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姜自成		联系人	李敬辉					
通信地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								
联系电话	13775590876	传真	/	邮编	222000				
建设地点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								
项目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行业类别		五十一、水利 126 引水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影响评价审批部门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文号	连环表复〔2023〕2026 号	时间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单位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施工单位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环境保护设施监测单位	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7.67	环保投资(万元)	20	占比(%)	3.94				
实际投资总概算(万元)	390	环保投资(万元)	10.8	占比(%)	2.77				
设计生产能力	取水量 960m ³ /h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24 年 1 月					
实际生产能力	960m ³ /h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25 年 5 月					

	<p>1.项目背景</p> <p>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2 月 18 日，原厂址位于连云港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平碱路 99 号，主要从事生产轻质纯碱、重质纯碱、低盐重质纯碱、食用碱和氯化钙等产品的生产、销售。根据连云港市委市政府要求，2022 年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整体搬迁入灌云县临港产业区，为满足项目用水需要，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计划建设取水工程，设计取水量为 960m³/h。</p>
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p>2.项目立项情况</p> <p>灌云县行政审批局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以灌行审投资备〔2022〕206 号文予以项目备案。</p> <p>3.项目环评及审批情况</p> <p>2013 年 11 月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3 年 12 月 26 日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以连环表复〔2023〕2024 号予以批复。</p>
(项目立项-试运行)	<p>4.项目建设历程</p> <p>本项目 2024 年 1 月开工建设，2024 年 12 月竣工。2025 年 4 月开始生产。</p> <p>设计单位：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连云港昊达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p> <p>建设单位：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p> <p>施工单位：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p> <p>主要建设内容：建设一个取水泵站，泵房面积 131.25 平方，进水室端设一扇 2.00m 孔口净宽检修闸门和高 2.80m 拦污栅。泵站安装 3 台取水泵，流量 550m³/h，扬程 30m，2 用 1 备；水泵出水管设置止回阀、电动蝶阀和手动检修阀。取水泵站采用 1 台 5 吨电动单梁悬挂起重机。输水管道由 2 条规格相同的聚乙烯管组成，每条管道管径为 500 毫米，管线长度一共约 270 米（两根合计），设计流量为 0.3m³/s。本项目水资源开发方式为无坝引水开发，运行方式为泵站取水。</p> <p>5.竣工验收工作过程</p> <p>依据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本工程属于生态影响类建设项目。</p>

	<p>为落实建设单位主体责任，查清工程设计文件和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调查分析项目在施工期、运营期对环境造成的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的编制工作，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p>
验收调查依据	<p>A.环境保护法规和规范性文件</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年11月13日实施)；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年1月1日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9年1月11日实施)；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6)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年12月29日修订后施行)； (7) 生态环境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生态环境部令第1号)，2018年4月28日施行； (8) 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2017〕第682号令，2017年7月16日)；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p> <p>B.技术规范文件</p> <p>(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 394-2007)； (2) 《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 (3)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水利水电》(HJ 464-2009)</p> <p>C.其他资料</p> <p>(1)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p>

表》及批复文件;

(2)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提供的其它相关资料。

表二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调查范围	<p>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与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评价范围一致；当工程实际建设内容发生变更或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未能全面反映项目建设的实际生态影响和其他影响时，根据工程实际变更和实际环境影响情况，结合现场踏勘对调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p> <p>本次调查范围与环境影响报告表中评价范围一致。</p>																																							
调查因子	<p>根据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其审批文件，确定本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的因子为：</p> <p>(1) 施工期</p> <p>生态影响：区域土地利用、陆生生物（植被、动物、水生生物）、水土流失</p> <p>噪声：施工噪声</p> <p>大气：扬尘、机械燃油废气</p> <p>地表水：施工废水、施工生活污水、降雨冲刷废水、涉水工程</p> <p>固体废物：工程弃土、其它建筑垃圾、施工生活垃圾</p> <p>(2) 运营期</p> <p>生态影响：水文情势、陆生生态、水生生态</p> <p>噪声：机械噪声</p> <p>固体废物：栅渣、废机油</p>																																							
环境保护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工程附近的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环境要素</th> <th>环境保护对象</th> <th>方位</th> <th>距离 (m)</th> <th>规模</th> <th>环境功能</th> <th>环境功能区划</th> </tr> </thead> <tbody> <tr> <td>环境空气</td> <td colspan="6">本项目 500m 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目标</td> </tr> <tr> <td rowspan="2">地表水</td> <td>五灌河</td> <td>S</td> <td>62</td> <td>中河</td> <td>五灌河灌云工业、农业用水区</td> <td rowspan="2">(GB3838-2002) III类标准</td> </tr> <tr> <td>新沂河</td> <td>S</td> <td>1140</td> <td>中河</td> <td>新沂河灌云农业用水区（北泓）</td> </tr> <tr> <td rowspan="2">生态</td> <td>新沂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td> <td>S</td> <td>540</td> <td>132.18km²</td> <td colspan="2">洪水调蓄</td> </tr> <tr> <td>五图河洪水调蓄区</td> <td>W</td> <td>2820</td> <td>54.94km²</td> <td colspan="2">洪水调蓄</td> </tr> </tbody> </table>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环境功能区划	环境空气	本项目 500m 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目标						地表水	五灌河	S	62	中河	五灌河灌云工业、农业用水区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新沂河	S	1140	中河	新沂河灌云农业用水区（北泓）	生态	新沂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	S	540	132.18km ²	洪水调蓄		五图河洪水调蓄区	W	2820	54.94km ²	洪水调蓄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对象	方位	距离 (m)	规模	环境功能	环境功能区划																																		
环境空气	本项目 500m 围内无大气环境敏感目标																																							
地表水	五灌河	S	62	中河	五灌河灌云工业、农业用水区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新沂河	S	1140	中河	新沂河灌云农业用水区（北泓）																																			
生态	新沂河（灌云县）洪水调蓄区	S	540	132.18km ²	洪水调蓄																																			
	五图河洪水调蓄区	W	2820	54.94km ²	洪水调蓄																																			

	噪声	本项目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敏感目标
调查 重点	本次调查的重点是水环境、生态环境和环境风险影响调查以及环境影响报告表和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本次验收环境质量标准采用批复的《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所采用的环境质量标准，与环评对比未发生变化。							
	(1) 空气质量标准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项目所在地属于环境空气质量功能二类地区。							
	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污染物	评价指标	评价标准	单位	标准来源			
	SO ₂	年均值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值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NO ₂	年均值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CO	24 小时平均	4					
		1 小时平均	10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PM ₁₀	年均值	70					
		24 小时平均	150					
	PM _{2.5}	年均值	35					
		24 小时平均	75					
	TSP	年均值	20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值			
		24 小时平均	300					
(2) 地表水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周边主要水体为五灌河、新沂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五灌河、新沂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								
表 3-2 项目区域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	pH	化学需氧量(COD)	氨氮	总磷	溶解氧	石油类		
III 类	6-9	≤20	≤1	≤0.2	≥5	≤0.05		
注：除 pH 外，其余项目标准值单位均为 mg/L。								
(3) 声环境质量标准								
依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相关规定，本项目泵站位于海								

堤路（老 324 省道）东侧 45m 范围内，所在区域声环境标准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4a 类标准。

表 3-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功能区类别	标准限值 (dB(A))		依据
	昼间	夜间	
4a 类	≤70	≤55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4) 底泥环境质量标准

底泥环境参照执行《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较严格风险筛选值标准。

表 3-4 土壤环境质量标准值表 单位：mg/kg, pH 无量纲

序号	污染物项目	风险筛选值			
		pH≤5.5	5.5<pH≤6.5	6.5<pH≤7.5	pH>7.5
1	镉（其他）	0.3	0.3	0.3	0.3
2	汞（其他）	1.3	1.8	2.4	3.4
3	砷（其他）	40	40	30	25
4	铅（其他）	70	90	120	170
5	铬（其他）	150	150	200	250
6	铜（其他）	50	50	100	100
7	镍	60	70	100	190
8	锌	200	200	250	300

本次验收污染物排放标准采用批复的《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所采用的污染物排放标准，与环评对比未发生变化。

(1) 废气

施工扬尘排放执行江苏省《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表 1 中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表 3-5 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浓度限值

监测项目	浓度限值/($\mu\text{g}/\text{m}^3$)
TSP ^a	500
PM ₁₀ ^b	80

a 任一监控点（TSP 自动监测）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5min 的总悬浮颗粒物浓度平均值不应超过的限值。根据 HJ633 判定设区市 AQI 在 200~300 之间且首要污染物为 PM₁₀ 或 PM_{2.5} 时，TSP 实测值扣除 200 g/m^3 后再进行评价。

b 任一监控点（PM₁₀ 自动监测）自整时起依次顺延 1h 的 PM₁₀ 浓度平均值与同时段所属设区市 PM₁₀ 小时平均浓度的差值不应超过的限值。

(2) 废水

污染
物排
放标
准

施工废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的临时沉淀池处理，循环回用，处理后的废水用作抑尘用水等用途。处理后的废水应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表 3-6 道路清扫用水标准

项目	pH (无量纲)	五日生化需氧量 (BOD ₅) (mg/L)	氨氮 (mg/L)	溶解性总固体 (mg/L)
限值	6.0~9.0	≤10	≤8	≤1000

(3) 噪声

项目施工期场界环境噪声不得超过《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表 1 规定的排放限值。

表 3-7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

昼间	夜间	标准来源
70 dB (A)	55 dB (A)	GB 12523-2011

本项目泵站位于海堤路（老 324 省道）东侧 45m 范围内，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类标准，详见表 3-8。

表 3-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类别	时段	
	昼间	夜间
4	70 dB (A)	55 dB (A)

(4) 固体废物

建筑垃圾管理执行《城市建筑垃圾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令第 139 号）；一般固体废物暂存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有关要求；危险废物控制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做好江苏省危险废物全生命周期监控系统上线运行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20〕401 号）、《关于印发“十四五”江苏省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的通知》（苏环办〔2021〕304 号）、《危险废物转移管理办法》（生态环境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令第 23 号）的相关要求进行规范化设置和管理。

总量
控制
指标

/

表四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
项目地理 位置	<p>4.1 地理位置</p> <p>本项目工程建设地点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属于淮河流域，项目东侧、南侧为五灌河，西侧为海堤路，北侧与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隔路相望。本项目地理位置见附图 1。</p> <p>泵站中心坐标（119°44'19.224”， 34°26'02.792”）</p> <p>管道起点坐标（119°44'19.069”， 34°26'02.887”）</p> <p>管道终点坐标（119°44'16.374”， 34°26'05.423”）</p>

4.2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表 4.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序号	项目组成	建设内容	主要设施说明	实际建设
1	主体工程	取水口	取水口位于 228 国道新沂河特大桥下游约 200m 处, 取水口坐标为: 东经 119°44'00.18", 北纬 34°26'06.68"。	与环评一致
		取水泵房	泵房长 12.5m, 宽 10.5m, 建筑总高 12.5m, 占地面积为 131.25m ² 。泵房内设有 3 台离心泵, 两用一备, 提水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净水厂。泵室为全地下式, 泵室长 6.5m, 宽 7.6m, 壁厚 1m, 高度共 5.1m, 泵室前设置平板格栅拦截水中悬浮物、漂浮物, 设附壁式闸门便于泵站检修	与环评一致。
		输水管道	总长 111m (单根), 铺设两根 DN500mmPE 管, 主要位于海堤路下方, 压力管位于人行道下保持覆土≥0.	实际总长 135m (单根), 起点终点位置不变。管道存在高度差, 因此实际输水管道比原环评要长, 其余与环评一致。
2	辅助工程	配电柜	泵站两路低压双重电源由主厂区设置的变电所和机柜间引入。	与环评一致
3	临时工程	围堰工程	取水口施工需进行施工导流, 设置围堰工程, 高度 3m, 围堰堰顶总长度约为 17.0m	与环评一致
		施工道路	连接泵站与海堤路, 砼路面厚 15cm, 碎石垫层 10cm	已变成永久占地, 由施工道路变为水泥路面, 供企业人员去取水站检修, 道路长 24m, 宽 3m, 占地面积 72m ²
		管道施工作业场地	占地约 300m ² , 临时堆土场设在临时施工占地范围内, 不新增用地。施工设备临时停放在临时施工占地内。堆管场设置在沟道临时占地范围内及站场空地	与环评一致

		临时堆土场	在泵站两侧分别设置两处临时堆土场,堆土场面积分别为 6500m ² 、6150m ² 。	与环评一致
4	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	取水工程供电系统按二级负荷设计,主要来自区域电网	与环评一致
5	环保工程	水环境治理	施工期 施工废水主要来自机械冲洗、场地清洗、清管试压、定向钻施工、基坑和围堰排水等,施工废水采用水泵提升通过软管引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工地隔油池、沉淀池沉淀等处理后回用于本项目施工场地;施工人员会产生生活污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工地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与环评一致
			运营期 不产生废水	不产生废水
		生态环境治理	施工期 最大限度防止扰动水体;施工结束后对工程临时用地进行地表植被进行恢复	已对周边地表进行植被恢复
			运营期 严格控制取水量,不得超量取水,以免加大对水生生物的影响;设置拦鱼措施	取水口设置了格栅
		废气治理	施工期 施工期设置围挡,运输车辆苫盖,清洗车身、车轮,洒水,基坑湿法开挖,地表及时恢复,材料堆存时覆盖,裸露地表覆盖;机械使用合格燃油	施工期设置围挡,运输车辆苫盖,清洗车身、车轮,洒水,基坑湿法开挖,地表及时恢复,材料堆存时覆盖,裸露地表覆盖;机械使用合格燃油
			运营期 无废气产生	无废气产生
		噪声治理	施工期 施工期施工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时间,高噪设备交叉施工等措施,按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施工期施工噪声采取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合理安排时间,高噪设备交叉施工等措施
			运营期 运营期主要为设备运转噪声,通过设备减震、建筑隔声处理,按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设备运转噪声,通过设备减震、建筑隔声处理,按监测计划进行监测

		施工期 固废	施工期建筑垃圾及时清运至指定地点，项目弃土和废弃泥浆、泥渣运往指定弃渣场；少量危险废物（如设备临时维修产生的废机油、防腐工程生产的废油漆桶、漆渣及其他废弃防腐材料等）委托地方有资质单位转运处理；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项目弃土和废弃泥浆、泥渣运往指定弃渣场；建筑垃圾回收利用；施工人员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
		运营期	运营期泵站检修、维护产生的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 HW08，本项目不设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委外处置	本项目不设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依托厂区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委外处置

表 4.2-2 主要工艺设备表

编号	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单位	数量
1	水泵	DN300 出口立式长轴液下泵配套 90kW 电机	台	3
2	进水管	DN300	件	3
3	电磁流量计	DN300, PN1.6MPa	件	3
4	多功能水力控制阀	DN300, PN1.6MPa	件	3
5	手动暗杆式闸阀	DN300, PN1.6MPa	件	3
6	伸缩节	DN300, PN1.6MPa	件	3
7	汇水管	DN500	件	1
8	出水管	DN500	件	2
9	电动蝶阀	DN500, PN1.6MPa	件	2
10	伸缩节	DN500, PN1.6MPa	件	2
11	穿墙直管	DN500, L=3500	件	2
12	波纹补偿器	DN500, PN1.6MPa	件	2
13	盲板	DN500, PN1.6MPa	件	2
14	手动放水阀	DN150, PN1.6MPa, 铜质	件	1
15	压力表计	PN1.6MPa, 不锈钢质, 抗海水	件	2
16	进排气阀	DN40, PN1.6MPa, 不锈钢质, 抗海水	件	3
17	起重机	起升重量：5t, 起升高度：7.5m, 起升速度：7m/min, 整机总功率：17.6kW	台	1

4.3 工程变化情况

4.3.1 建设项目性质

本项目建设项目性质为新建，属于水利-引水工程，与环评一致。

4.3.2 建设项目规模

建设一个取水泵站，泵房面积 131.25m^2 ，进水室端设一扇 2.00m 孔口净宽检修闸门和高 2.80m 拦污栅。泵站安装 3 台取水泵，流量 $550\text{m}^3/\text{h}$ ，扬程 30m ，2 用 1 备；水泵出水管设置止回阀、电动蝶阀和手动检修阀。取水泵站采用 1 台 5 吨电动单梁悬挂起重机。输水管道由 2 条规格相同的聚乙烯管组成，每条管道管径为 500 毫米，实际长度一共约 270 米（两根合计），设计流量为 $0.3\text{m}^3/\text{s}$ 。

4.3.3 建设地点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与环评一致。

4.3.4 生产工艺变化情况

本项目为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不涉及生产工艺变化。

4.3.5 环境保护措施

泵站设备设置基础减振和墙体消声、加强绿化以降低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影响；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暂存，委外处置。

4.3.6 重大变动界定

表 4.3-1 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对比分析

项目	重大变动清单规定	对照分析/变动内容	变动界定
性质	1.项目主要功能、性质发生变化。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规模	2.主线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3.设计运营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4.总占地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等）增加 30%及以上。	实际输水管线总长度为 270m （两根合计），输水管线长度增加 21.6% ，未增加 30% 及以上。 项目永久占地 1600m^2 ，施工道路已变成永久道路，道路占地面积为 72m^2 ，未增加 30% 及以上。	一般变动

地点	<p>5.项目重新选址。</p> <p>6.项目总平面布置或者主要装置设施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是指通过简单定性、定量分析即可清晰判定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总体增加，下同。）</p> <p>7.线路横向位移超过 200 米的长度累计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或者线位走向发生调整（包括线路配套设施如阀室、场站等建设地址发生调整）导致新增的大气、振动或者声环境敏感目标超过原数量的 30%及以上。</p> <p>8.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占用新的环境敏感区；在现有环境敏感区内位置或者管线发生变动，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位置或者管线调整，导致对评价范围内环境敏感区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环境敏感区具体范围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要求确定，包括江苏省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下同。）</p>	项目选址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生产工艺	9.工艺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导致对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一级和二级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的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10.环境保护措施施工期或者运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环境污染防治措施调整，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或者环境风险明显增加。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表 4.3-2 项目与《水利建设项目（枢纽类和引调水工程）重大变动清单》对比分析

类别	清单内容	本项目实际情况	变动界定
性质	主要开发任务发生变化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引调水供水水源、供水对象、供水结构等发生较大变化		
规模	供水量、引调水量增加 20%及以上	未增加取水量	无变动
	引调水线路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实际输水管线总长度为 270m（两根合计），输水管线长度增加 21.6%，未增加 30%及以上。	一般变动
	水库特征水位如正常蓄水位、死水位、汛限水位等发生变化；水库调节性能发生变化	项目在五灌河取水，不涉及水库	无变动
地址	坝址重新选址，或坝轴线调整导致新增重大生	与环评一致	无变动

	态保护目标		
	引调水线路重新选线	输水管线未发生变化	无变动
生产工 艺	枢纽坝型变化；输水方式由封闭式变为明渠导致环境风险增加	输水方式为密闭式	无变动
	施工方案发生变化直接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饮用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	不涉及环境敏感区	无变动
环境保护措施	枢纽布置取消生态流量下泄保障措施、过鱼措施、分层取水水温减缓措施等主要环保措施	运行期不涉及水底扰动和过水断面，对鱼类迁移和水温无明显影响。不会对河道内鱼类及生态环境不会造成显著影响。	无变动

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中附件《水利建设项目(枢纽类和引调水工程)重大变动清单》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号)中的相关要求，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环保“三同时”验收管理。

4.4 工艺流程

4.4.1 施工期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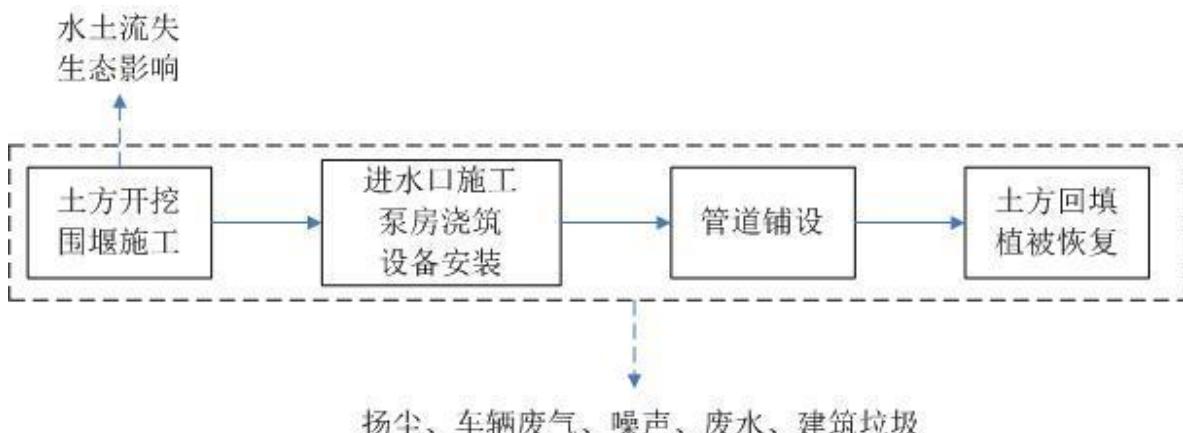


图 4.4-1 泵站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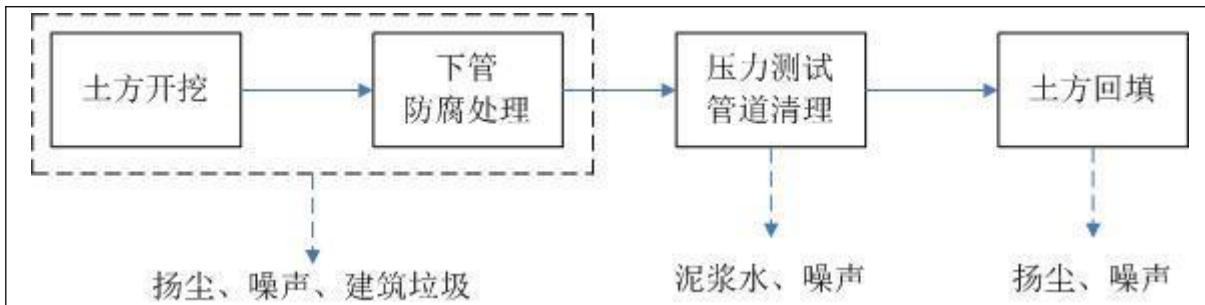


图 4.4-2 管道工程施工期工艺流程和产污环节

4.4.2 运营期工艺流程

本项目为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运营期不涉及生产工艺。

4.5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①取水泵房（含取水口）

项目取水口位于 228 国道新沂河特大桥下游约 200m 处，取水口坐标为：东经 $119^{\circ}44'00.18''$ ，北纬 $34^{\circ}26'06.68''$ ，位于五灌河燕尾港闸考核断面上游 5.2km。取水泵房长 12.5m，宽 10.5m，建筑总高 12.8m，占地面积为 131.25m^2 。泵房内设有 3 台离心泵，两用一备，提水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净水厂。

单台泵出水压力管为 DN300，泵站总出水压力管为 DN500；出水管上设置电动蝶阀、管道式电磁流量计、止回阀、可曲挠橡胶接头以及偏心异径管。管件与管道连接均采用法兰连接。

泵室为全地下式，长 6.5m，宽 7.6m，壁厚 1m，高度共 5.1m，泵室进水口处设置平板格栅拦截水中悬浮物、漂浮物，设附壁式闸门便于泵站检修。

②输水管道

本项目输水管道起点为取水泵房出水口，终点为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原水集水井，输水线采用双管布置，一用一备，全长约 135m（单根），主要位于海堤路下方。压力管位于人行道下保持覆土 $\geq 0.7\text{m}$ 、车行道下保持覆土 $\geq 0.8\text{m}$ 情况下穿越海堤路埋设，出泵站管中心设计标高为 3.57m，接入厂区管中心标高为 1.294m。输水管

道选用符合要求的 PE 管，管道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不应低于 50 年；安全等级不应低于二级，管道直径 DN500mm，铺设两根，一用一备。

项目输水管线采用 2 种工艺，从厂区原水集水井到靠近出水口 6m 处采用定向钻拖拉管工艺，项目管线靠近出水口 6m 长管道采用开挖工艺，管道开挖的作业带宽带为 20m，占地类型为草地。定向钻入土位置为厂区原水集水井，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出口为靠近出水口 6m 处，占地类型为草地。向钻入土位置为厂区原水集水井，占地类型为建设用地；出口为靠近出水口 6m 处，占地类型为草地。

水源：根据连云港市水利局《连云港市水利局关于准予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的行政许可决定》、《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专家审查意见，同意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项目以五灌河地表水为取用水源。年许可取水总量 768 万 m³，取水口建于 228 国道新沂河特大桥下游约 200m 处，五灌河左岸（地理位置为东经 119°44'00.18"，34°26'06.68"）。

项目水源选择为五灌河，该河段河岸稳定，河道断面较为平缓，水量丰富，水质较好。五灌河干流全长 16.2km，设计排涝流量为 650m³/s。

4.6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环保投资主要包括施工期污染物接收处理、生态恢复等方面，总计约 10.8 万元，占实际总投资 390 万元的 2.77%。

序号	治理项目	说明	环评中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1	大气环境	施工现场的浇洒降尘；临时围挡等	2.5	1.2
2	地表水环境	施工期临时化粪池、临时沉淀池的清理等	1	0.3
3	声环境	施工期及运营期隔声、消声等措施	7.5	3.8
4	固体废物	施工期及运营期生活垃圾和施工固废的转运、处理	1.5	1
5	生态环境	土地平整、植被恢复、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	4	3

6	环境监测	废水、噪声监测费用	2	0.5
7	其他	管理费用、设计费用等	1.5	1
	合计		20	10.8

4.7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4.7.1 施工期

A.施工期生态影响

本项目在涉水施工前进行取水口围堰的建筑工作；输水管道从厂区原水集水井到靠近出水口 6m 处采用定向钻拖拉管工艺，项目管线靠近出水口 6m 长管道采用开挖工艺；项目施工期间开挖产生的堆土堆放在指定位置，并设围挡及遮蔽防止雨水冲刷堆土区域；施工后期对施工区域进行土方回填及植被恢复，恢复后施工区域的土壤稳固性将至少恢复至施工开始前水平。

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生态影响较小。

B.施工期污染影响

(1) 噪声

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及运输车辆等，仅昼间施工。

(2) 大气

扬尘通过洒水抑尘、围挡施工场地等综合措施降低扬尘的排放；通过采取限速、车辆覆盖篷布和加强汽车维护保养等措施来降低汽车尾气、施工机械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对局部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3) 地表水

施工废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隔油池和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或绿化；施工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临时卫生厕所和化粪池，经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施工场地边界设置导流沟，引导雨水形成的地面径流流入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的沉砂池，防止径

流流到施工区域以外的位置。

(4) 固体废物

废弃土方在施工回填后运往指定弃渣场，建筑垃圾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4.7.2 运营期

A.生态影响

运营期项目区域的陆生生态功能与项目建设前基本一致，对陆生生态影响不大；项目取水量在五灌河可供水量的占比较小，取水不会造成河段水位降低、水量明显减少、流速明显变化等，对河段水流条件影响较小，不会影响河流的纳污能力，不会对河流水资源情势造成不良影响。

B.污染影响

项目运营过程中无废气、废水产生。

泵站离心泵及配电房设备经过隔声、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运营期泵站，设备维修会产生废机油，属于危险废物 HW08，本项目产生的维修、更换废机油运至厂区危废暂存库暂存，委托光大环保（连云港）废弃物处理有限公司处置。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5.1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预测及结论

1、施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废气

大气污染源有施工机械引起的扬尘，水泥或混凝土输送产生的粉尘以及施工机械和运输车辆燃油排放的尾气。扬尘对施工人员及周围环境将有较大的影响，通过合理施工，在施工场地定时洒水，可减轻扬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机械设备和运输车辆燃油排放的尾气对大气环境也有所影响，但燃油尾气排放量较小，且其表现为间歇式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施工场地建设临时导流沟，暴雨径流通过软管引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的沉砂池，雨水经沉砂后回用于道路洒水。施工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临时卫生厕所和化粪池，经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外排。对环境无影响。

(3) 噪声

施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施工机械设备的运行和运输车辆的行驶，项目在不同施工阶段、不同场地、不同作业类型所产生的噪声强度也有所不同。施工期要求建设单位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加强对施工场地和施工人员的管理，分时段施工，施工时间主要集中在昼间施工作业，通过采取降噪措施，减小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待施工期结束，产生的噪声也将随之消失，周围声环境能够恢复到原有的环境质量水平，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4) 固体废物

本项目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建筑垃圾。建设单位在施工场地设置固定地点集中暂存，日产日清。项目产生的建筑垃圾交给相关符合环保要求的单位进行处置，

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因此本项目建设施工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得到妥善的处理，对周围环境基本无影响。

(5) 生态环境及水土流失

(1) 对陆生生态及植被影响：项目所在地受人类活动影响较大，植被以人工植被为主，涉及区域内无珍稀陆生动、植物，对陆生生态影响较小。

(3) 对水生生物的影响：本项目不涉及拦河建筑，仅在岸边设置自吸式取水口，取水口设栅栏。因此本项目对水生生物无扰动，对水生生物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3) 水土流失：施工期间开挖产生的堆土堆放在固定位置（详见附图 3），并设置围挡及遮蔽防止雨水冲刷堆土区域，施工区域已进行土方回填及植被恢复。输水管道工程区为线性，施工过程中从厂区原水集水井到靠近出水口 6m 处采用定向钻拖拉管工艺，项目管线靠近出水口 6m 长管道采用开挖工艺，未造成明显水土流失。

综上，本项目的建设未造成明显水土流失，未对生态环境造成明显影响。

2、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1) 废气

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气污染，对环境无影响。

(2) 废水

项目运营期不产生水污染物，对环境无影响。

(3) 噪声

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噪声为取水泵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主要隔声降噪措施为基座减振和厂房隔声。根据监测，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4 类标准。

(4) 固体废物

运营期产生的栅渣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主厂区的固废库暂存，定期清运。废机油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主厂区危废仓库贮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因此，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经有效处理和处置后对环境影响较小。

5.2 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以连环表复〔2023〕2026号对该项目环评进行了批复，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5.2-1 环评批复要求及落实情况一览表

环评批复	落实情况
1.制定施工期环境保护手册，做到规范施工、文明施工。	制定施工期环境保护手册，做到了全过程规范施工、文明施工。
2.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施工期选择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施工现场，加强高噪声设备管控，必要时可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临时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序，优化运输计划，尽量缩短施工作业时间。按营期通过设备减振、建筑隔声等措施，降低设备运转噪声对区域声环境的影响。施工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表1标准，运营期噪声按声功能分区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	项目施工期采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等综合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3.加强沿线生态保护。合理安排施工进度，严格控制施工区范围，减少施工临时占地面积，缩短土层裸露时间，及时进行绿地、植被恢复。尽可能避开降雨施工，严格堆土、弃渣、弃土管理，防止或减轻雨水冲刷入河等原因造成的水土流失，有效防范生态风险。最大限度防止扰动水体，施工结束后对工程临时用地进行地表植被进行恢复。运营期取水口设置拦鱼措施，严格控制取水量，不得超采地表水。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相关生态保护措施。	施工期间严格控制施工范围，减少植被破坏，项目取水泵站周边已进行植被恢复；严格堆土、弃渣、弃土管理；目前工程临时占地已进行植被恢复。取水口已设置拦鱼措施，取水量不超过768万m ³ /a。
4.加强水污染防治。设置导流沟，取水口施工周围设置围堰。雨天施工注意土工布覆盖，避免地表径流冲刷。施工废水采用水泵提升通过软管引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的隔油池、临时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本项目施工场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工地临时化粪池处理。处理后的废水应满足《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	施工期设置排水沟、沉淀池，取水口施工周围设置围堰。项目施工中产生的车辆冲洗废水等施工废水收集处理后回用于施工场地；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罐车清运至园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p>5.做好大气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布置施工现场，在确保安全等前提下，采取优化施工工艺、密闭围挡、洒水抑尘、布设生态防尘网（布）、大风天停止土方作业、加强施工机械和车辆管控等措施，减少扬尘等无组织排放。施工过程使用预拌商品混凝土，不得现场露天搅拌混凝土、消化石灰及拌石灰土等。施工扬尘执行《施工场地扬尘排放标准》（DB32/4437-2022）表1标准。</p>	<p>扬尘通过密闭搅拌砂浆、围挡施工场地等综合措施降低扬尘的排放；通过采取限速、限载和加强汽车维护保养等措施来降低汽车尾气、施工机械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补焊、切割焊接、防腐作业，由于作业量小且持续时间较短，对局部环境空气影响较小。</p>
<p>6.严格落实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施工期、运营期固体废物应按规定妥善收集处理处置，不得向环境排放，避免产生二次污染。运营期产生的废机油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危废仓库贮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固废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规范化管理。</p>	<p>运营期产生的废矿物油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危废仓库贮存、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p>
<p>7.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取水口施工方案、环境保护措施、应急措施，在取水口围堰建设、拆除时通过在涉水施工区域设置防污屏，抑制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悬浮物扩散，减少对周边水域的污染。</p>	<p>落实了取水口施工方案、环境保护措施、应急措施，对周边水体影响较小。</p>
<p>8.本项目建设期及运营期的环境现场监督管理工作由连云港市灌云生态环境局负责。工程实施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环境保护制度。在项目投产前，需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完成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p>	<p>落实了各项环保措施及投资，在施工合同中明确了环保条款，工程建设严格执行了“三同时”制度。</p>
<p>9.你单位须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的通知》（环发〔2015〕162号）要求，做好项目报告表及开工前、施工过程中，项目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p>项目报告表及开工前、施工过程中及建成后均进行了信息公开。</p>
<p>11.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本批复文件批准之日起满5年，建设项目方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报告表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p>	<p>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未发生重大变动。</p>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本工程在施工期及运营期已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与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对照情况详见下表：

表 6-1 施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结果表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陆生生态	<p>①施工前，对施工范围的布置要进行严格的审查，既少占地、又方便施工；</p> <p>②施工过程中，应严格按照设计要求对取水泵站建设区域进行场地平整和施工基面清理，杜绝不必要的植被破坏，将施工造成的环境影响降低到最小程度；</p> <p>③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尽量选择较为平坦的场地作为临时施工场地，避免大量的土石方开挖，合理堆放施工材料及土方料等，施工后及时清理施工现场；</p> <p>④合理布设道路。材料运输在条件具备的情况下，尽可能利用已有道路，减少对地表植被的破坏；</p> <p>⑤施工过程中采取洒水、遮盖等防尘措施，减少扬尘对沿线植被的影响。在工程建设施工过程中，必须加强施工队伍组织和管理，应明确施工范围和行动路线，不得随意扩大施工活动区域，进行文明施工，不强砍林灌草丛和乱毁作物，降低植被损害；</p> <p>⑥输水管道开挖时，应将表层土与下层土分开，暂时保存表层土用于今后的回填，以恢复土壤理性，临时表土堆场采取临时防护措施：设土袋挡护、拍实、表层覆盖草垫或苫盖纤维布等其他覆盖物；</p>	<p>已落实。①合理设置施工布置，减少了占地。</p> <p>②施工过程中按照设计要求，减少对周边植被的破坏。</p> <p>③施工期严格控制施工作业范围，避免大量的土石方开挖，减少对地表植被的破坏。</p> <p>④利用现有海堤路进行材料运输。</p> <p>⑤施工过程中采取喷淋等方式防治扬尘污染。</p> <p>⑥施工过程中控制和减轻管沟开挖等建设对管道沿线植被的破坏，分层开挖，反序回填。</p> <p>⑦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进行了植被恢复。</p>	已落实，影响较小。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⑦凡因施工破坏植被而造成裸露的土地（包括场界内外）应在施工结束后立即整治利用，尽量采用当地乡土种进行植被恢复。		
水生生态	<p>①优化施工方案。施工开始前，先在排水渠入口处设置围堰，切断与五灌河的水利联系。在施工时，尽量避免在五灌河附近堆放施工材料，运输建筑材料时要采取遮盖防尘等措施。施工前，应科学合理规划，加快施工进度，缩短水边施工时间，控制和减少污染物排放，尽量减小对水生生境的影响。</p> <p>②合理安排项目施工时段和方式，并且尽量缩短水中作业的时间，减少对水生生物的影响。</p> <p>③划定施工界限。为消减施工队伍对水生生物的影响，要标明施工活动区，严令禁止到非施工区域活动。</p> <p>④施工期开挖产生的堆土要做好保护，避免堆土因雨水冲刷等原因进入河中；尽量不在降雨时进行施工。</p> <p>⑤做好对施工人员的环保教育宣传，禁止施工人员在五灌河中进行捕捞、清洗衣物、倾倒垃圾等行为。施工期产生的各类污水应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分类收集处理，严禁将污水排入五灌河内。</p>	<p>已落实。①项目设置围堰，施工材料集中堆放并采取防尘措施，远离五灌河。划定了施工界限，严令禁止到非施工区域活动</p> <p>②合理安排项目施工时段和方式，优化施工方案，科学合理规划施工时间。</p> <p>③划定施工界限，严令禁止到非施工区域活动。</p> <p>④堆土堆放在指定位置，并设围挡及遮蔽防止雨水冲刷堆土区域避开了雨季施工，减轻了水土流失影响。</p> <p>⑤对施工人员进行了宣传，增强了施工人员的环保意识。</p>	已落实，影响较小。
大气环境	<p>(1) 施工扬尘：</p> <p>施工现场按照施工扬尘控制方案要求配备车辆冲洗台、洒水车等扬尘污染防治设施。施工期对开挖、石料破碎等采取湿式作业操作，土方回填后的剩余土石</p>	<p>已落实。 (1) 施工扬尘污染</p> <p>①泵站施工区域设置硬质围挡，并采取覆盖、分段作业、择时施工、洒水</p>	已落实，影响较小。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方及时清运，尽快恢复植被，减少风蚀强度；同时对施工及运输的路面进行硬化和高频洒水，限制运输车辆的行驶速度，保证运输石灰、砂子、水泥等粉状材料的车辆覆盖篷布，以减少洒落和飞灰；加强施工管理，提倡文明施工，避免在大风天施工作业，尤其是引起地面扰动的作业。</p> <p>(2) 施工车辆和机械尾气</p> <p>①工地保洁。施工单位应配备专职工作人员，负责每天对工地内部、车辆进出口及公共道路进行清扫，定时洒水降尘，确保工地内外区域整洁、湿润、不扬尘。如遇到四级或四级以上大风天气，停止施工作业。</p> <p>②地面硬化。施工现场道路应进行硬化处理。</p> <p>③裸露地面。施工现场道路两侧以及其他闲置的裸露地面应当采取覆盖、临时绿化等抑尘措施，或者铺设细石或者其他功能相当的材料。</p> <p>④土方开挖。土方开挖应采取遮盖、围挡、洒水等防尘措施。缩短土方裸露时间，当天不能回填或清运的土方应进行覆盖，对回填的沟槽采取洒水、覆盖等措施。</p> <p>⑤物料覆盖。施工现场临时堆放土堆应采取覆盖、临时绿化、洒水等防尘措施，对易产生扬尘污染的建筑材料堆应覆盖到位。</p> <p>⑥废料清运。施工现场的废弃物应及时清运，清理时必须采取有效降尘措施；临时存放的废弃物应使用密闭式容器，分类存放。</p>	<p>抑尘、冲洗地面和车辆等有效防尘降尘措施；</p> <p>②施工现场装卸物料采取喷淋等方式防治扬尘污染；</p> <p>③及时处理回填建筑土方、工程渣土、建筑垃圾，能及时清运的，采用密闭式防尘网遮盖；</p> <p>④现场当日来料的水泥、石灰、砂土等易产生扬尘的物料，在未使用前进行密闭；不能密闭的，设置不低于堆放物高度的严密围挡，并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治扬尘污染；</p> <p>(2) 施工车辆和机械尾气 加强施工机械维护和运输车辆管理，保证设备正常运行。</p>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⑦车辆运输。运输渣土、土方、砂石、垃圾、灰浆等散装、流体物料的车辆应当采取全密闭措施，严禁敞开式、半敞开式运输，不得超载运输。在施工现场出口处设置车辆清洗专用场地，配备车辆冲洗保洁专用设施。对所有出场车辆进行全面冲洗，做到车厢、槽帮、轮胎无泥浆、灰尘等附着物，杜绝带泥、带尘出场；及时清理清运车辆冲洗积沉物，严禁冲洗废水直接外排或流淌到地面道路。</p> <p>⑧选用油耗低、效率高、废气排放达标的施工机械；为进一步降低燃油尾气对周边及运输沿线敏感点的影响，经过敏感点处运输车辆进行限速，禁止鸣笛，车辆定期保养</p>		
水环境	<p>(1) 在施工场地建设临时导流沟，暴雨径流通过软管引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的沉砂池，雨水经沉砂后回用于道路洒水，避免雨水横流现象。</p> <p>(2) 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隔油池和沉淀池，将设备、车辆洗涤水简单处理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或绿化，禁止此类废水直接外排。</p> <p>(3) 施工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临时卫生厕所和化粪池，经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p> <p>(4) 施工期加强管理，建筑材料的堆放、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土石方、建筑垃圾、生活垃圾等不能近水体堆放，避免遇暴雨时冲刷进入水体造成污染。</p>	<p>已落实。(1)施工废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内的隔油池、沉砂池处理后回用于清洗、洒水降尘。</p> <p>(2)施工生活污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内的临时化粪池处理后，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p> <p>(3)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土石方、建筑垃圾、生活垃圾远离五灌河。</p>	已落实，影响较小。
声环境	(1)工程应严格控制高噪声设备运行时间段，加强施工管理，合理安排施工作	已落实。(1)施工作业时间为昼间施	已落实，影响较小。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p>业时间，尽量避免夜间（22: 00~6: 00）进行产生环境噪声污染的施工作业。确因特殊需要连续作业的，必须有县级及以上人民政府或者其他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且必须提前公告。</p> <p>（2）施工设备选型时尽量采用低噪声设备，可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临时声屏障。</p> <p>（3）进行施工作业时，建筑材料的装卸过程产生的金属撞击声和落料声等均会产生较大距离的声环境影响，因此要杜绝人为敲打、野蛮装卸现象，规范物料进出车辆进出场地高速行驶、鸣笛等。</p> <p>（4）合理安排强噪声施工机械的工作频次，合理调配车辆来往行车密度。</p> <p>（5）施工前及时做好沟通工作，加大宣传和教育，使工人做到文明施工、绿色施工，树立以人为本、以己及人的思想，在施工过程中，规范物料车辆运输路径。</p>	<p>工。</p> <p>（2）施工期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p> <p>（3）项目施工过程中严格落实噪声防治措施。</p> <p>（4）合理安排施工进度、集中力量，逐段施工。</p> <p>（5）合理安排强噪声施工机械的工作频次，合理调配车辆来往行车密度。</p>	
固体废物	<p>（1）建筑垃圾收集后堆放于指定地点，其中可再生利用部分回收出售给废品站，不可再生利用的部分清运到当地指定的建筑垃圾填埋场，严禁随意丢弃。</p> <p>（2）生活垃圾不得随意丢弃，统一纳入当地垃圾清运系统。</p> <p>（3）对建筑垃圾进行收集并在固定地点集中暂存，日产日清。同时对建筑垃圾暂存点进行了有效的防护工作，避免风吹、雨淋散失或流失。</p>	<p>已落实。（1）建筑垃圾收集后堆放于指定地点，可再生利用部分回收外售，不可再生利用的部分清运至建筑垃圾填埋场；</p> <p>（2）施工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p>	已落实，影响较小。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3) 施工期建筑垃圾暂存在固定点，定期清运，并做好防护措施。	

表 6-2 运营期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结果表

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境保护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大气环境	项目运营期设备不产生废气污染，不需要设置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无废气产生。	/
水环境	本项目无生活污水，且运营期设备不产生废水污染，不需要设置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	/
声环境	①采用低噪声设备，即声源上控制噪声，在设备招标中要求设备制造厂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减噪措施，以达到降低设备噪声水平的目的。 ②运营期加强对设备的维护，使其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避免对周边居民生活产生干扰。	已落实，①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对设备基础进行减振。 ②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保证设备正常运行。	已落实，影响较小。
固体废物	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固废主要为格栅拦截的栅渣和设备维修产生的废机油。根据企业提供的资料，格栅拦截的栅渣年产量约为 0.5t，收集后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的固废库暂存，定期清运。废机油的产生量约为 0.1t/a，收集后暂存于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的危废库暂存，由有资质单位清运处置。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目前尚未产生栅渣及废机油。	已落实，影响较小。
生态环境	项目完工后，对裸露的临时用地及时恢复绿化。	已落实，已对临时占地进行植被恢复。	已落实，影响较小。

	
取水泵房施工	取水口施工
	
取水站东侧	取水站南侧
	
取水站西侧	取水站北侧

	
取水站取水口	取水站救生圈
	
管道施工作业占地植被恢复情况	东边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情况
	
西边临时占地植被恢复情况	道路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	生态环境	<p>(1) 施工期生态影响调查</p> <p>根据现场踏勘，物种类型较为贫乏，群落结构简单。工程范围内没有发现国家重点保护珍稀濒危动植物，也没有受保护的古树名木。因此，工程对本区域的生态功能没有造成大的改变，对植被类型分类没有造成影响，没有引起物种和植物群落在区域内的消失，对区域陆生生态环境影响不大。</p> <p>(2) 水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p> <p>本项目在涉水施工过程中进行取水口围堰的建筑工作，有效保护涉水施工区域的河床底泥在受到扰动后随河水流到下游造成水土流失和生态破坏。</p> <p>本项目施工范围相对较小，期间施工点附近的水域的鱼类等生物会自动迁徙至其他未扰动的水域，其影响只是局部的和暂时的，工程结束后，这种影响随之消失。</p> <p>(3) 陆生生态环境影响调查</p> <p>输水管道从厂区原水集水井到靠近出水口 6m 处采用定向钻拖拉管工艺，项目管线靠近出水口 6m 长管道采用开挖工艺。对开挖的占地范围已进行土方回填及植被恢复。项目施工期间开挖产生的堆土堆放在指定位置，并设围挡及遮蔽防止雨水冲刷堆土区域；施工区域已进行土方回填及植被恢复。</p> <p>输水管道工程施工时间短，且施工区域不会占用动物的生活场所，因此本项目输水管线工程对小型动物的影响较小。</p> <p>采取以上措施后，施工期生态影响较小。</p>
	污染影响	(1) 噪声

		<p>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及运输车辆等，仅昼间施工。</p> <p>(2) 大气</p> <p>扬尘通过洒水抑尘、围挡施工场地等综合措施降低扬尘的排放；通过采取限速、车辆覆盖篷布和加强汽车维护保养等措施来降低汽车尾气、施工机械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对局部环境空气影响较小。</p> <p>(3) 地表水</p> <p>施工废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隔油池和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或绿化；施工人员生活用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临时卫生厕所和化粪池，经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施工场地边界设置导流沟，引导雨水形成的地面径流流入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的沉砂池，防止径流流到施工区域以外的位置。</p> <p>(4) 固体废物</p> <p>废弃土方在施工回填后运往指定弃渣场，建筑垃圾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p>
	社会影响	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
	环境事故 风险影响 调查	整个施工过程中，未出现环境风险事故。
运营期	生态环境	运营期在泵站范围内加强绿化种植，并加强日常水土流失监测。
	污染影响	(1) 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管理，对取水泵房进行巡查式

	<p>管理，项目营运期无废气、无废水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p> <p>(2) 营运期泵站设备检修、维护产生的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 HW08，本项目不设危险废物暂存间，维修、更换产生废矿物油后，收集转运至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厂区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暂存，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收集处理，对环境影响不大。</p> <p>(3) 泵站离心泵及配电房设备正常状况下产生的噪声强度较低，泵站离心泵及配电房设备正常状况下产生的噪声强度较低，经过隔声、距离衰减后，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p>
社会影响	未收到相关环保投诉。

表八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8.1 环境质量调查

8.1.1 地表水环境影响调查

(1) 监测情况

2025年8月7日，在五灌河河道布置1个监测点位。监测情况见表8.1.1-1。

表8.1.1-1 本项目地表水监测断面布设情况

水体名称	监测断面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监测时间
五灌河	W1	水温、pH、溶解氧、SS、石油类、COD _{Mn} 、BOD ₅ 、氨氮、总磷、总氮、盐分	1次/天	2025年8月27日

(2) 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见表8.1.1-2，五灌河地表水监测断面各监测因子可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质标准要求。

表8.1.1-2 地表水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达标情况
水温	°C	24.7	/	/
pH值	无量纲	7.4	6~9	达标
溶解氧	mg/L	7.68	≥5	达标
高锰酸盐指数	mg/L	5.6	≤6	达标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3.8	≤4	达标
悬浮物	mg/L	17	/	/
氨氮	mg/L	0.157	≤1	达标
总磷	mg/L	0.18	≤0.2	达标
总氮	mg/L	4.69	/	/
石油类	mg/L	0.02	≤0.05	达标
全盐量	mg/L	616	/	/

8.1.2 底泥环境影响调查

(1) 监测情况

2025年8月27日设置1个底泥监测点位，具体情况见表8.1.2-1。

表 8.1.2-1 底泥监测情况

河段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五灌河	S1	pH、砷、镉、铬（六价）、铜、铅、汞、镍、锌、石油烃	2025年8月27日，1次/天

(2) 监测结果

底泥环境监测结果见表 8.1.2-2, 满足《土壤环境质量 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表 1 中风险筛选值。

表 8.1.2-2 底泥监测结果 (mg/kg)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GB15618-2018	达标情况
pH 值	无量纲	7.93	pH>7.5	达标
铜	mg/kg	32	100	达标
锌	mg/kg	70	300	达标
镍	mg/kg	60	190	达标
铬	mg/kg	60	250	达标
铅	mg/kg	33	170	达标
镉	mg/kg	0.24	0.6	达标
砷	mg/kg	1.89	25	达标
汞	mg/kg	0.05	3.4	达标
石油烃 (C10-C40)	mg/kg	64.5	/	/

8.1.3 噪声监测情况

(1) 监测情况

2025年8月25日~8月26日在对取水泵站进行了噪声监测, 监测情况见表 8.1.3-1。

表 8.1.3-1 运行期噪声监测情况

测点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内容	监测频次
N1	泵站东侧	连续等效 (A) 声级	连续监测 2 天, 每天昼、夜各 1 次
N2	泵站南侧		
N3	泵站西侧		
N4	泵站北侧		

(2) 监测结果

对取水泵房四周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a类标准。

表 8.1.3-4 噪声监测结果

编号	监测点位	日期	监测值		标准值		达标情况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泵站东侧	2025.08.25	62	52	70	55	达标
N2	泵站南侧		60	53	70	55	达标
N3	泵站西侧		60	53	70	55	达标
N4	泵站北侧		57	51	70	55	达标
N1	泵站东侧	2025.08.26	61	53	70	55	达标
N2	泵站南侧		60	53	70	55	达标
N3	泵站西侧		59	53	70	55	达标
N4	泵站北侧		58	51	70	55	达标

表九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9.1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1) 施工期环境管理结构

施工期的环境管理由施工单位及建设单位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共同负责。项目部成立环保领导小组，对施工项目环境保护工作进行日常管理；建设单位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对施工单位环保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2) 运营期环境管理机构设置

本项目运营期环境管理由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设置环境管理专门机构负责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9.2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要求环境监测委托有资质的监测单位承担，本项目环境监测委托具有资质的第三方环境监测机构。

9.3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按照环评要求，施工期应对地表水及噪声进行监测，由于项目周边 50m 范围内无敏感目标且取水口施工设置围堰并设置防污屏，实际施工过程中未按照环评要求进行施工期监测。

营运期环境监测计划主要为定期监测声环境质量情况。

9.4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本项目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环保管理机构和管理制度健全，环境保护相关档案齐备，采取的环境管理和监理措施到位，从调查情况来看，环境保护工作取得了较好的效果，没有因环境管理失误对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本次调查提出如下建议：

- (1) 严格按计划开展环境检测。
- (2) 加强与上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沟通汇报，定期汇报企业环境保护工作开展情况。

表十 调查结论及建议

10.1 工程概况

本项目建设规模：建设一个取水泵站，泵房面积 131.25m^2 ，进水室端设一扇 2.00m 孔口净宽检修闸门和高 2.80m 拦污栅。泵站安装 3 台取水泵，流量 $550\text{m}^3/\text{h}$ ，扬程 30m，2 用 1 备；水泵出水管设置止回阀、电动蝶阀和手动检修阀。取水泵站采用 1 台 5 吨电动单梁悬挂起重机。输水管道由 2 条规格相同的聚乙烯管组成，每条管道管径为 500 毫米，实际长度一共约 270 米（两根合计），设计流量为 $0.3\text{m}^3/\text{s}$ 。

工程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出现了与环评不一致的地方，主要为：环评输水管线为 111m（单根），为起点终点直线距离；由于管道存在高度差，因此实际输水管道为 135m（单根）；项目永久占地 1600m^2 ，施工道路已变成永久道路，道路占地面积为 72m^2 ，未增加 30% 及以上。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 号）中附件《水利建设项目（枢纽类和引调水工程）重大变动清单》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加强涉变动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管理衔接的通知》（苏环办〔2021〕122 号）中的相关要求，该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可以纳入环保“三同时”验收管理。

10.2 调查结论

（1）环保措施落实情况调查结论

本工程落实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保“三同时”管理制度，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开展了有效环境保护工作，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文件中对本工程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基本得到落实。

（2）水环境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废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隔油池和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场地洒水降尘或绿化；生活用水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的临时卫生厕所和化粪池，经处理后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取水口施工设置围堰并设置

防污屏。施工期废水不进入地表水环境。

运营期无废水排放。

(3) 大气环境调查结论

扬尘通过洒水抑尘、围挡施工场地等综合措施降低扬尘的排放；通过采取限速、车辆覆盖篷布和加强汽车维护保养等措施来降低汽车尾气、施工机械废气污染物的排放量，对局部环境空气影响较小。

运营期无废气排放。

(4) 声环境影响调查结论施工期：项目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声屏障，合理安排施工时序及运输车辆等。

运营期：对取水泵房四周进行了噪声监测，监测结果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4类标准。

(5) 固废影响调查结论

施工期：废弃土方在施工回填后运往指定弃渣场，建筑垃圾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置，对外环境影响较小。

运营期：废机油等危险废物依托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危废库暂存，委外处置。目前尚未产生。

(6) 生态保护措施

建筑施工尽量减少不必要的土方开挖，避免深挖深填；管道工程应分段施工；所有开挖的部分在施工完成后尽快进行土方回填；回填后剩余土方转运至有关部门指定地方堆存，地表完成植被恢复。

(7) 环境保护竣工验收调查结论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在建设过程中和运营期间，基本执行了环保“三同时”要求，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了各项环保规章制度，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生态保护措施及环境风险防范措施有效，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

环保部门提出的意见和要求在工程实际中已基本得到落实，项目建设对生态环境没有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本项目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10.3 建议

- (1) 加强运营期日常环境保护工作的重视；
- (2) 完善环境管理制度、环境档案管理制度和应急措施，并严格按照制度和措施执行。

填表单位（盖章）：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 目	项目名称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				项目代码	2206-320723-89-01-718313		建设地点	连云港市灌云县临港产业区海堤路东五灌河西				
	行业类别	N7630 天然水收集与分配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度 119°44'19.224" 纬度 34°26'02.792"		
	环评生产能力	设计取水量为 960m ³ /h				实际生产能力	取水量为 960m ³ /h		环评单位	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机关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连环表复〔2023〕202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时间	2024 年 1 月				竣工时间	2024 年 12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2.11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中国天辰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中国化学工程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20700MA1MFBW0003V				
	验收单位	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验收检测单位	江苏迈斯特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工况	正常工况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7.67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3.94%				
	实际总投资（万元）	39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0.8		所占比例	2.77%				
	废水治理（万元）	0.3	废气治理 (万元)	1.2	噪声治理 (万元)	3.8	固废治理（万元）	1		绿化及生态（万元）	3	其他 (万元)	1.5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					
运营单位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20700MA1MFBW470		验收时间		2025 年 8 月			
污染物 排放达 标与总 量控制 (工业 建设项 目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 放浓度（3）	本期工程生 产量（4）	本期工程实际削减 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 放量（6）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以 新带老”削减 量(8)	全厂实 际排放 总量(9)	全厂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 替代削减 量(11)	排放增减 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要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弃物	/	/	/	/	/	/	/	/	/	/	/	/	
	与本项目 有关的其 他特征污 染物	噪声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昼间：65dB(A) 夜间：55dB(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吨/年；废气排放量——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且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要求。相关设计篇章，已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措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均得到保障，工程建设过程中实施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要求。

1.3 验收过程简况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3 年 9 月由江苏智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 2023 年 12 月 26 日通过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审批（连环表复〔2023〕2026 号）。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于 2025 年 11 月编制完成。2025 年 11 月 29 日，由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成立验收工作组，验收工作组经过认真讨论，形成的验收意见结论如下：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升级改造项目取水工程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中的各项环保要求，项目噪声排放达到相关标准，建立了完善的环境管理制度，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不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九种情形，验收组一致同意项目环保设施通过验收。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本工程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实施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建设单位已制定相关环保管理制度，并配备环保专职人员，落实生产情况运行记录制度，对主要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运行情况进行自测和记录并归档。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3）环境监测计划

建设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对噪声污染物监测指标进行定期监测。

2.2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无相关内容。

3 整改工作情况

根据验收意见，本次验收无需整改。